服务热线:010-65543888 实事求是,打造减信公证服务 收藏我们 注册

首页 机构信息 公证动态 办证指南 格式下载 在线预约 在线

您现在的位置: 首页 - 办证指南

办证指南

学习园地

涉外公证

国内公证

婚姻状况公证

■ 婚姻状况公证,是指国家公证机构根据当事人的申请,依照法定程序,对当事人当前的婚姻状况这一法律事实的真实性、6 性予以证明的活动。

公证处目前证明公民的婚姻状况公证,分为三大类:

- 1. 由当事人提供相应的婚姻状况证明,公证处对该证明进行公证。办理无婚姻登记记录证明公证、结婚证公证、离婚证公证 离婚调解书公证、离婚判决书公证。
 - 2. 由当事人提供相应的婚姻状况证明,公证处依据该证明对当事人当前的婚姻状况予以证明。办理婚姻状况公证。
- 3. 当事人在公证员面前发表单方声明。公证机构侧重审查声明人的主体资格、意思表示及签署行为,对声明内容作形式审查 内容应当由声明人负责。办理未婚声明书公证。

■ 办理婚姻状况公证需要提交的证明材料:

- 1. 身份证件
- a) 企事业法人,办理任何公证均应提交体现有效年检的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、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、法定代制身份证复印件(盖公章)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;
- b) 境内人员,应提交身份证、户口簿。集体户籍的申请人提供《常住人口登记卡》本人页原件及经过户籍所在单位盖章首页复印件。
 - c) 境外人员,应提交护照及境外身份证件以及出国前的注销户口证明。
- 2. 非京籍的当事人需提供有效期内的、来京一年以上的暂住证或北京人事局颁发的工作居住证;
- 3. 如果当事人不能到公证处,需要委托他人办理的,除提供当事人的身份证件外,还需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或者护照等证件,委托书写明因为何原因委托谁办理何种公证,本人签名;
- 4. 婚姻状况证明(根据您自身婚姻状况,提供相应证明。①未达到法定结婚年龄的未婚:提供身份证、户口本即可;② 婚:提供结婚证明;③离婚:提供离婚证明(离婚证、离婚调解书、判决书);④再婚:提供原离婚证明,再婚的结婚证),如 状况证明在北京取得不受第3条限制。

■ 收费

- 1. 公证费: 80元, 每多加一份收取副本费20元;
- 2. 翻译费: 英文24元; 法语、日语、俄语、德语、西班牙语48元; 其他小语种120元;

办理婚姻状况证明公证,翻译费用依证明的内容以及翻译语种而定。

■ 取证周期

正常取证周期为七个工作日,可根据个人情况办理五日取、三日取、隔日取加急服务。

■ 其他